

珠海市金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5年病媒生物监测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: CFZB2025-ZC-007FG)

项目所在地区: 广东省, 珠海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珠海市金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5年病媒生物监测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(财政性资金) 25万元, 招标人为珠海市金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人民币25万元, 拟对金湾区内的公共环境进行病媒生物监测服务,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“用户需求书”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 病媒生物监测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病媒生物监测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
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, 供应商须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(其他未列明行业)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(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)。

注: 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(见投标格式)为判定标准,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(见投标格式)为判定标准,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, 否则不予认定。

3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

(1) 供应商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

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: ①失信被执行人; 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。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”中

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。（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（响应）

截止时间当天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

及中国政府采购网（<http://www.ccgp.gov.cn/>）

查询结果为准，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，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。）

(2)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。（投标文件中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）

(3)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（投标文件中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）

4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，须提供以下资料：

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，投标（响应）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（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）副本复印件。分支机构投标的，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，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。

(2)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书面声明（投标文件中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）；

(3)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书面声明（投标文件中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）；

(4)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（投标文件中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）；

(5)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（投标文件中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）；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5年05月08日 09时00分到2025年05月15日 17时30分

获取方式：供应商应填写《项目报名登记表》（详见附件）后盖章，连同《缴纳标书款凭证》扫描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（cfbaoming@126.com）。招标文件购买汇款账号信息：户名：珠海铨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，开户行：农业银行紫荆支行，账号：44354301040017992。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（人民币）



，售后不退。(1)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，不代表通过资格性、符合性审查。(2)获取招标文件过程问题咨询联系人：赵小姐，联系电话：0756-2188180，邮箱 cfbaoming@126.com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年05月29日 09时30分

递交方式：珠海市香洲区沿河东路363号三楼302房之一开标室（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）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年05月29日 09时30分

开标地点：珠海市香洲区沿河东路363号三楼302房之一开标室

七、其他

1. 项目类型：服务类
2. 本项目采用费率报价，报价上限为100%，报价超出该上限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。
3. 合同履行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或本项目预算金额履行完毕，以先发生者为准。
4. 项目的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的“用户需求书”。
5.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）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珠海市金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纪检小组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珠海市金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地 址：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爱国路1089号

联 系 人：陈先生

电 话：0756-7263667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珠海铖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珠海市香洲区沿河东路363号三楼302房之一

联 系 人：冯越



电 话： 0756-2189002

电子邮件： cfbaoming@126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_____ (盖章)

珠海铖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获取招标/采购文件登记表

项目名称及编号	珠海市金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 5年病媒生物监测服务项目 CFZB2025-ZC-007FG		售价 (人民币)	伍佰元
获取文件单位信息	单位名称		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
	项目联系人	姓名:	电话:	
	购买文件经办人	姓名:	电话:	
获取文件方式	电子邮件, 邮箱地址:_____ (非常重要! 请确保邮箱正确!)			
备 注	获取文件单位须上传的资料 1. 项目报名登记表扫描件 (PDF或图片格式) 2. 转账凭证 注: 1. 领购文件价格和汇款账号, 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。 2. 我司只开具对应金额增值税普通发票			
购买文件单位公章:		年 月 日		
发售招标/采购文件经办人签名		年 月 日		

